

##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

**特别提示：**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业资本”）于2022年4月22日披露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22-030），相关案件情况详见上述公告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发来的(2022)粤0309民初360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诉讼各方当事人：

原告：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源建设”）

被告一：深圳市华佳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佳业”）

被告二：深圳市华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盛业”）

被告三：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案由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

#### 二、《民事裁定书》相关内容

原告科源建设与被告华佳业、华盛业、华业资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，法院于2022年1月10日立案。原告科源建设于2022年6月20日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。法院认为，原告科源建设自愿向法院申请撤诉，不违反法律规定，法院予以准许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八条第一款、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五项及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二百零六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科源建设撤回本案起诉。

案件受理费 2,320 元，由原告科源建设负担（已预交）。

### **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**

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发来的(2022)粤 0309 民初 360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。

**特此公告。**

**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 事 会**

**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**